

项目编号：310114000251212160396-14302495



2026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1月30日

2026年02月02日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第七章 合同文本
- 第八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受采购人委托，对 **2026 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登记入库，详情请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 3、其他资质要求：
 - (1) 具有排水设施运行维护能力（泵站三级）（含）以上运行证书；
 - (2)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 (4) 本项目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2026 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
- 2、项目编号：**310114000251212160396-14302495**（代理机构内部编号：**JD2026Z002**）
- 3、预算编号：**1426-00005109**
- 4、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区水务局负责运行管理的雨污水泵站共有 53 座，其中污水泵站共有 49 座，雨水泵站 4 座。包括：污水泵站流量 $\leq 0.1\text{m}^3/\text{s}$ 的 2 座， $\leq 0.2\text{m}^3/\text{s}$ 的 12 座， $\leq 0.5\text{m}^3/\text{s}$ 的 24 座， $\leq 0.6\text{m}^3/\text{s}$ 的 4 座， $\leq 1.00\text{m}^3/\text{s}$ 的 4 座， $\leq 2.00\text{m}^3/\text{s}$ 的 3 座；雨水泵站流量为 $\leq 1.00\text{m}^3/\text{s}$ 的 4 座。24 座泵站单独安装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共计 24 套；22 座泵站单独安装除臭设备共计 22 套。本项目拟委托专业第三方单位开展上述区属雨污水泵站设施设备的运维管理，**

确保雨污水泵站安全运行；同时按照甲方要求，做好泵站运行调度配合工作。

5、交付地址：嘉定区塔城东路 400 号。

6、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7、采购预算金额：15510000.00 元（国库资金）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合格的供应商可于 2026-02-05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02-12，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在网上招标系统中上传如下材料：无。

2、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可在 2026-02-05 至 2026-02-12，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的时间内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3、获取招标文件其他说明：无。

注：投标人须保证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1、投标截止时间：2026-02-26 09:30:00，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开标时间：2026-02-26 09:30:00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2、开标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政务服务中心 548 室。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时间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3、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CA 证书。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避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

地址：**嘉定区塔城东路 400 号**

联系人：**张巍**

电话号码：**021-59521610**

2、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政务服务中心 563 室**

联系人：**周文皖**

电话号码：**69989888-237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本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说明，与“投标人须知”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务请各投标人注意。

序号	内容提要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2026 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
2	询问	书面询问提交截止时间：报名截止期后一工作日上午 11:00 前 书面询问提交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政务服务中心 563 室 联系人： 周文皖
3	投标截止/开标日期、时间、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 2026-02-26 09:30:00 开标时间： 2026-02-26 09:30:00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4	答疑会	不召开
5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6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7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8	交付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9	分包	不允许
10	转包	不得转包
11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2	政采贷	有需求的供应商可登陆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金融服务模块获取“政采贷”信息、在线办理贷款业务。
13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百分比	0%
1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2.3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2.4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5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6 “甲方”系指采购人。

2.7 “乙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2.8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2.9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合格的服务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

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按照本项目责任分工，质疑事项涉及招标组织程序、中标结果等的，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对象为集中采购机构；质疑事项涉及项目采购需求的，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对象为采购人；投标人提出质疑但无法区分质疑对象的，先交由集中采购机构梳理区分再行使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获得招标文件之日（以电子采购平台上显示的申请获取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7.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c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7.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询问、质疑处理规程》

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7.3 条和第 7.4 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宜采取当面递交形式。质疑联系方式详见第八章。

7.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

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4) 招标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程序
- (6)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7) 合同文本
- (8)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 (9)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集中采购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12.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

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具体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商务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 (3)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4)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5)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6) 第四章《项目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 (7) 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履行合同）。

17. 投标函

17.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7. 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8. 开标一览表

18.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8. 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8. 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19. 1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行业管理服务收费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9. 2 报价依据：

- (1)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作范围和要求。
- (2) 本招标文件明确的服务标准及考核方式。
- (3)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考虑的因素。

19. 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9. 4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种单项服务的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文件中包含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 5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 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

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9. 7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0.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1.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 2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是为了便于评标。《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就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不一致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0 条“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规定处理。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以证明其投标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 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3. 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加盖公章的，其投标无效；加盖公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或者其他填写不完整

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23.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 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4.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投标截止时间

25.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5.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

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 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7. 开标

27. 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7. 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7. 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7. 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28. 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 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9.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及资格条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9.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0. 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30.1 投标文件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除外），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1.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1.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2.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2.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的有关要求

33.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3.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34.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34.1 评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4.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

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标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4.3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认为自身报价可能存在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可提前准备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以便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属于第(3)项情形的，投标人可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34.4 投标人不能按时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定标

34.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7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5.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5.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5.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向其他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6.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7.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8. 合同分包

38.1 在采购人允许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前提下，投标供应商拟中标后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必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完整准确《分

包意向协议书》。

38.2 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投标供应商)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8.3 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不得再次分包。

38.4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需要填写分包企业与接受分包合同企业的相关信息。

39.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4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40.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1. 其他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网址:
www.zfcg.sh.gov.cn)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福利企业，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政府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 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福利企业证书。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6 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内容：区水务局负责运行管理的雨污水泵站共有 53 座，其中污水泵站共有 49 座，雨水泵站 4 座。包括：污水泵站流量 $\leq 0.1\text{m}^3/\text{s}$ 的 2 座， $\leq 0.2\text{m}^3/\text{s}$ 的 12 座， $\leq 0.5\text{m}^3/\text{s}$ 的 24 座， $\leq 0.6\text{m}^3/\text{s}$ 的 4 座， $\leq 1.00\text{m}^3/\text{s}$ 的 4 座， $\leq 2.00\text{m}^3/\text{s}$

的 3 座；雨水泵站流量为 $\leq 1.00\text{m}^3/\text{s}$ 的 4 座。24 座泵站单独安装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共计 24 套；22 座泵站单独安装除臭设备共计 22 套。

本项目拟委托专业第三方单位开展上述区属雨污水泵站设施设备的运维管理，确保雨污水泵站安全运行；同时按照甲方要求，做好泵站运行调度配合工作。

二、投标企业相关资格要求

- (一) 具有排水设施运行维护能力（泵站三级）（含）以上运行证书；
- (二)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项目服务要求

(一) 设施设备维护要求

根据《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维护技术规程》有关要求，泵站运维单位应建立完善的设施设备保养维护规章制度。设施设备做到每月不少于 1 次保养维护，变配电设备、水泵、格栅、闸阀门、和起重等设备应做到不积灰，无油污、无锈蚀、无滴漏等现象，设备铭牌清晰，泵站附属设施完好，备品备件充足。

(二) 运行管理要求

根据《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维护技术规程》有关要求，泵站运维单位应建立健全泵站运行管理规章制度和标准的操作规程，编制完善泵站运行方案、防汛防台应急处置预案。泵站运行记录、访客记录、当班记录、设施设备登记记录和巡视维护保养记录等台账明晰。岗位职责、操作规程、管辖范围、泵站剖面图、泵站平面图等资料齐全并上墙，努力确保污水输送和防汛排水安全。

(三) 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操作和检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与防护措施，杜绝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变配电间要做到“四防一通”（防雨雪、防火、防小动物、防汛、通风）。防护设施无锈烂、孔洞，电缆沟无积水，变配电房无渗漏。安全用具配置齐全，要配有安全警示牌、应急灯、灭火器、沙袋、挡板、硫化氢报警器、防毒器具等安全防护设备。集水井栏杆齐全无缺损，高度不得低于 1 米。泵站运维单位应对每个泵站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并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制定相应的安全事故及防汛应急处置预案，预案的演练每年不少于 1 次。

(四) 站容站貌要求

切实维护站容站貌，站内环境定期整治制度化。做到大门整洁，道路平整、畅通、干净、无杂物堆置，侧石齐全完好，各类井盖无碎裂。围墙完好、无开裂、

倾斜，栏杆（护栏）无锈蚀。建筑物内、外墙无裂缝、剥落现象，场地内无卫生死角。绿化区内无杂草、无枯叶垃圾。通道、扶梯整洁无水渍锈斑，墙角无积灰，泵室无剩水。操作室、机房、配电室和其他室内场地无垃圾堆放、无烟灰、无痕迹、窗明几净，各类泵站物品布置整齐有序。泵站无租赁现象。

（五）应急时间处理要求

发生应急情况，30 分钟内赶赴现场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按管理方要求进行应急处理。

（六）人员要求

至少配备一名项目负责人，根据运行维护泵站设施清单配备合理数量的运维人员。

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类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或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类似泵站运维项目经验。

运维人员：具有泵站运行工职业资格证、高压、低压电工操作证。

（七）设备要求

投标单位应备有泵站运维车辆、泵站巡检车辆、冲洗车辆。

四、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 1551 万元。

五、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支付方式

（一）甲方根据《上海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检查内容及评分标准》开展排水泵站运维考核，考核分数作为泵站运维费用拨付依据。

（二）本项目按照汛前（4-5 月）、汛中（6-9 月）、汛末（10-11 月）分 3 次考核后支付服务费用，支付比例分别是合同款的 30%、30%、40%。具体视当年度预算按实支付。

七、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报价分类明细表；
 - (4)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5)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 (7) 投标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资质证书；
 -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9) 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投标人持有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为多证合一的，无需另行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复印件加盖红色公章）；
 - (10)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11)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如有）；
 -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提供），节能环保、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方面的证明或证书（如有，提供复印件）；
 - (13) 类似项目的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并加盖公章，其中合同复印件指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和合同双方盖章页；
 - (1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的其他材料；
- 2、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整体服务方案策划及实施方案；
 - (2) 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
 - (3) 项目经理；
 - (4) 人员配置；
 - (5) 服务承诺及优惠承诺；
 - (6) 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3、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扫描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所有资质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复印件需加盖红色公章扫描上传**。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当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附件 1:

上海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检查内容及评分标准

1 总则

1.0.1 为客观公正地评价本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的维护运行状况，提高排水泵站管理水平，充分发挥排水泵站的功能，保障城镇排水安全，制定本标准。

1.0.2 本标准适用于本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的检查与评分，其他排水泵站的检查可参照执行。

1.0.3 检查人员在检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并按本标准通过“询、听、看、摸、嗅”等方法完成检查与评分。

1.0.4 泵站检查完成后，应产生基本分、实得分和考评分 3 个分数。

基本分是受检泵站内实检项目分值的合计，反映了泵站的建设水平；

实得分是受检泵站实检查项目检查得分的合计；

考评分=实得分×100/基本分，反映了泵站实际运行维护水平。

1.0.5 上海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的维护运行，除应符合本标准外，还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相关标准、规范。

2 雨污水泵站

2.1 设施设备

2.1.1 进出水设施设备

2.1.1.1 闸（阀）门及启闭装置

1) 启闭装置机座固定牢固，外观无积灰、油渍、脱漆、锈蚀；

2) 减速箱无渗油、运行无异声；

3) 螺杆润滑良好，螺牙无损坏，升降灵活，无卡阻突跳；

4) 手、自动切换装置完好；

5) 动力、控制电缆接线、接插件完好无松动；

6) 行程开关完好、过力矩保护及连锁装置有效；

7) 全开、全闭和转向标注清晰，闸（阀）门启闭灵活到位；

8)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2.1.1.2 集水池（格栅井）

- 1) 水面上无大块浮渣，平台清洁无杂物积水；
- 2) 池壁、横梁混凝土无严重剥落、裂缝、腐蚀；
- 3) 扶梯栏杆完好，无缺损锈蚀；
- 4) 照明完好，灯具不脱落；
- 5) 水位标尺固定牢固，数字清晰、显示正确。液位计清洁、检测正确。

2.1.1.3 格栅及除污机

- 1) 格栅固定牢固，无松动、变形、脱落，栅条无锈蚀起壳剥落；
- 2) 栅条上无垃圾覆盖；
- 3) 除污机整机清洁，无积灰、油污、锈蚀；
- 4) 传动部件润滑良好，减速器、液压箱无渗漏油；
- 5) 机座机架固定牢固，无松动歪斜；
- 6) 驱动机构完好，运行正常无异声；移动机组行走机构完好、定位正确；
- 7) 齿耙刮板无垃圾搭挂，运行正常、清污有效；
- 8) 钢丝绳油润充分，松紧适度，卷筒上固定牢固，排列整齐，无爬绳、偏档、咬边等现象；
- 9)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2.1.1.4 皮带输送机或螺旋压榨输送机

- 1) 整机清洁无积灰、积水、油污、锈蚀；
- 2) 运行平稳，输送、压榨有效；
- 3)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 4) 皮带输送机主从动轴承润滑良好，运转正常无异声；皮带无跑偏打滑，垃圾不跌落，电机不发热，输送有效；
- 5) 螺旋压榨输送机减速器不渗油，运行正常无异声，电动机不发热，输送压榨有效；槽内无卡阻，螺旋支承轴承润滑良好，运转正常无异声。

2.1.1.5 高位井或压力井

- 1) 高位井扶梯、栏杆、盖板无缺损，铺设平整牢固，无裂缝、渗冒水；

2) 压力井密封良好, 无渗漏水, 盖板和螺栓无锈蚀缺失、紧固有效, 盖板及周围无积水;

3) 照明良好。

2.1.2 水泵机组

2.1.2.1 干式泵

1) 有名称编号、整机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蚀, 铭牌清晰;

2) 联接螺栓无缺失、紧固有效, 无渗漏水;

3) 轴承润滑良好, 油标清晰, 油色油位正常, 运行时轴承无异声;

4) 冷却水系统完好, 管路部件无渗漏水;

5) 填料涵盖板平整, 轴封有效, 开泵时滴水不成线、不过热, 停机无渗漏水;

6) 弹性联轴器间隙符合规范规定;

7) 开泵时机组运转平稳, 无异常振动, 电流正常;

8) 停泵瞬间拍门关闭声正常, 机组不倒转, 泵轴惰走时间正常;

9) 电机接线盒内绝缘子固定牢固, 绕组引出线与电缆连接接触面足够并紧密、不发热, 绝缘包裹完好;

10) 电机护网及螺丝齐全, 紧固有效;

11) 接地线连接可靠;

12) 电机绕组绝缘电阻值符合规范规定, 有测试记录;

13) 电机座框架地脚螺栓固定牢固, 开车不晃动;

14) 有试车制度, 并有执行记录;

15) 高压电机按规范要求进行预防性试验, 有电试计划, 执行记录和试验报告。

2.1.2.2 潜水电泵

1) 有编号, 整机(井筒、盖板、排气阀、转接箱、导向轨、起吊链)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蚀、渗漏水, 铭牌清晰;

2) 连接处(井筒底座、井筒、三通盖板)连接螺栓齐全、紧固有效, 耦合器耦合有效, 无渗漏水;

3) 底座及穿墙处无渗漏水;

4) 主、控电缆引出处密封良好, 无渗漏水;

5) 电泵引出电缆在转接箱或控制柜的连接紧固有效；转接箱和控制柜内无积灰渗水，连接电排不锈蚀，不发热氧化；

6) 电泵控制器完好、控制有效，电泵温度、泄漏传感器完好，在电泵控制保护器上显示无异常；

7) 开泵运转时，无异声和异常振动，电流正常；

8) 电机绕组绝缘电阻值，符合规范规定并有测试记录；

9) 停泵瞬间，拍门闭合声响正常，柔性止回阀闭合有效；

10) 排气装置或排气阀完好；

11) 按规定周期检查油室油量、油色、油质，并有记录。

2.1.3 变配电设备

2.1.3.1 电源

两路电源供电可靠，二级负荷，备用率不低于 50%；

接线方式:高压单母线分段联络或单母线分段不联络，低压单母线分段联络，高低压单母线分段联络时，均需有可靠有效的连锁装置；

3) 有供配电一次系统图或供配电一次系统模拟屏，并与装置一致。

2.1.3.2 变压器（油浸式或干式变压器）

2.1.3.2.1 油浸式变压器

1) 整机（箱体、油枕、放油阀、箱盖、散热器、套管、瓦斯继电器、安全气道、防爆膜、呼吸器、温度计、护网）清洁，无积灰、油污、渗漏油，铭牌清晰；

2) 油标清晰，油色、油位、油温正常，散热良好，运行无异声；

3) 高低压套管，无破损、渗油、放电痕迹；

4) 安全气道防爆膜完好，瓦斯继电器正常，无报警；

5) 温度计完好，控制有效，温度信号正常，无报警跳闸；

6) 分接开关位置恰当，电压正常；

7) 呼吸器完好，干燥剂不变色，油杯盛油恰当；

8) 密封良好，无渗漏油渍及污垢；

9) 母排相序色正确、连接紧固，接触良好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

10) 中性点、器身座接地良好；

11) 护网无积灰、锈蚀、固定牢固；

12) 有清扫及预防性试验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

2.1.3.2.2 干式变压器

- 1) 整机（外壳、箱体、器身、瓷瓶、风机、温度计）清洁，无积灰、污垢、锈蚀，铭牌清晰；
- 2) 运行正常，无异响；
- 3) 温度计完好，显示正确、温升正常；
- 4) 绕组表面无凝露水滴；
- 5) 风机系统完好，温控有效；
- 6) 高压绕组进线分接头选用合适，电压正常；
- 7) 环氧表面无气泡、裂痕、爬弧放电痕迹；
- 8) 变压器防护箱内照明良好，视窗完好清洁；
- 9) 高低压绝缘子无积灰、裂痕、放电痕迹，固定牢固；
- 10) 高压 Y/ Δ 连接导体不变形，绝缘护套无破损；
- 11) 母排相序色正确，接连紧固，接触良好，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
- 12) 中性点、器身座、防护箱接地良好；
- 13) 有清扫及预防性试验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

2.1.3.3 开关柜（箱）

- 1) 柜号、功能标注正确，柜（箱）内外清洁，无积灰、油污，漆色不脱落，铭牌清晰；
- 2) 柜（箱）面板（指示灯、按钮、电表、开关、继电器等）器件完好，功用标注正确；
- 3) 柜内照明及电加热器完好，视窗完好清洁；
- 4) 柜（箱）内元器件完好；
- 5) 母排相序色正确，连接紧固可靠，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支持绝缘子无积灰、裂缝、放电；
- 6) 操作机构完好，操动可靠；
- 7) 基础槽钢、柜（箱）及门接地可靠；
- 8) 柜（箱）门关闭锁好，钥匙管理规范；
- 9) 标示牌悬挂正确无误；
- 10) 低压开关及热继电器整定值正确；
- 11) 高压柜有清扫、电试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

12) 启动柜完好，控制有效。

2.1.4 仪表自控设备

2.1.4.1 仪表

2.1.4.1.1 雨量计

- 1) 记录仪（外盖、机内部件，电源）清洁，无积灰污垢；
- 2) 承水器无尘土、草枝树叶、虫窝堵塞管道滤网；
- 3) 雨量钟走时正确，阻尼管不缺油，电源电压正常；
- 4) 记录笔完好，记录清晰，记录值和计数值一致；
- 5) 翻斗或浮子运动灵活；
- 6) 每周 1 次例保，每年 1 次校验，并有记录。

2.1.4.1.2 液位仪

- 1) 液位仪，传感器及支架无积灰、污垢、锈蚀、安装牢固；
- 2) 电缆进线处密封良好，无渗水；
- 3) 液位显示值与实际水位一致；
- 4) 传感器，每月 1 次例保，每年对零点及量程校正 1 次，并有记录。

2.1.4.1.3 硫化氢（H₂S）测定仪

- 1) 传感器及支架无积灰污垢锈蚀、安装牢固；
- 2) 传感器（探头）保洁每月 1 次，委托有资质机构每年 1 次年检，并有记录；
- 3) 测量显示清晰、正确，报警装置可靠。

2.1.4.2 自控设备

- 1) 计算机、触摸屏、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远程终端单元（RTU）、通风设施及接口完好，清洁无积灰；
- 2) 接地防雷设施完好；
- 3) 控制系统接插件和设备连接可靠；
- 4) 故障声光报警系统完好，每年 1 次年检，并有记录；
- 5) 系统运行可靠，数据调阅方便正确；
- 6) 防火墙隔离安全可靠；
- 7) 定时杀毒及时更新；
- 8) 运行数据定期备份，并妥善保存。

2.1.5 辅助设备

2.1.5.1 起重设备

- 1) 起重重量标志清晰，桥式起重机有年检合格证，电动葫芦有维保记录；
- 2) 外观清洁，无污垢、定置停放；
- 3) 吊钩防滑装置完好，升降限位行走机构运动灵活，断电制动可靠；
- 4) 钢丝绳索具完好，油润充分，无锈蚀；
- 5) 电控箱和手动操控器可靠；
- 6) 有电指示装置完好，接地线明接可靠。

2.1.5.2 通风机和除臭装置

- 1) 通风机和除臭装置清洁，进出风口无积灰、污垢、阻塞、锈蚀；
- 2) 通风机和除臭装置收集系统管路连接良好，无脱落泄漏；
- 3) 通风机和除臭装置风机轴承润滑良好，运行无异声；
- 4)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 5) 有保养计划，并有执行记录。

2.2 运行管理

2.2.1 运行记录

2.2.1.1 值勤记录

- 1) 使用统一的值勤记录簿；
- 2) 正确填写各项内容，无涂改。

2.2.1.2 交接班记录

- 1) 专用交接班记录本；
- 2) 记录完整、正确。

2.2.1.3 巡视记录

- 1) 专用巡视记录本；
- 2) 记录完整、正确。

2.2.1.4 三线记录

- 1) 雨量记录纸完整齐全、清洁；
- 2) 水位曲线完整、齐全；

3) 开泵曲线完整、齐全。

2.2.1.5 来电来信来访记录

- 1) 专用来电来信来访登记簿;
- 2) 记录完整清晰(含时间、单位、人员、事由)。

2.2.1.6 设施设备保养清扫记录

- 1) 专用的设施设备保养清扫记录簿;
- 2) 记录完整清晰(含保养清扫时间、内容等)。

2.2.2 上墙资料

2.2.2.1 排水系统管辖范围图

- 1) 内容完整(含系统内主要干管的管径、分布、流向);
- 2) 相邻系统的关系;
- 3) 系统内积水点。

2.2.2.2 泵站平面布置图

- 1) 站内构筑物的位置;
- 2) 站内闸门位置、作用。

2.2.2.3 泵站剖面图

- 1) 正确反映泵站的立面布置情况;
- 2) 标明启泵水位、停泵水位、技术水位和进出水管管底高程。

2.2.2.4 泵站管理制度

- 1) 岗位责任制;
- 2) 交接班制;
- 3) 巡视检查制;
- 4) 设备维护保养制。

2.2.3 运行台帐

- 1) 水泵(含型号、流量、扬程、功率、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检修时间);
- 2) 电机(含型号、功率、电压、电流、转速、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检修时间);
- 3) 变压器(含型号、容量、高、低压侧电压、电流、联接组别、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保养、检修时间);

4) 开关柜（含高压柜：柜名、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低压柜：柜名、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保养、检修时间）。

2.2.4 人员配置

- 1) 排水安全生产培训合格证；
- 2) 按电业安全操作规程要求配置管站人员，并持有相对应的电业高、低压操作证；
- 3) 《职业资格等级证书》司泵工等级证书。

2.3 安全管理

2.3.1 变配电所的四防一通

2.3.1.1 防汛

- 1) 变配电室地坪、墙脚、电缆沟无渗水、积水；
- 2) 变配电室有进水可能的门设置拆装方便、阻水有效的挡水板。

2.3.1.2 防雨雪

- 1) 屋顶、墙面无渗漏水渍；
- 2) 百叶窗、通风口、门窗缝隙无雨水飘入痕迹；
- 3) 墙外落水管路完好、畅通。

2.3.1.3 防火

- 1) 变配电室内、外严禁堆置杂物、易燃品或作仓库；
- 2) 按面积火源介质配置适用的灭火器及黄砂桶，灭火器放入灭火箱内，灭火箱定位放置，箱内设有检查卡，并有执行记录。

2.3.1.4 防小动物

- 1) 护网百叶窗无锈烂孔洞，墙无孔洞，门窗完好，关闭有效；
- 2) 电缆沟电缆进出处封堵严实，电缆盖板无缺损及缝隙；
- 3) 开关柜底板封堵完好，电缆进出处封堵有效。

2.3.1.5 通风

- 1) 变配电室通风口、百叶窗等处无堆物堵塞；
- 2) 室内外通道畅通，无杂物堆置；
- 3) 通风机完好。

2.3.2 安全用具

1) 安全用具配置齐全有效(含绝缘手套、绝缘靴、绝缘毯、放电棒、接地线、验电器、安全标示牌等);

2) 按规范规定,对高压安全用具进行预防性试验,有试验计划及执行记录(绝缘手套、绝缘靴、验电笔半年1次,其余1年1次);

3) 试验结果应有试验日期、合格标识;

4) 接地线及存放处均应有编号,并一一对应,有使用记录。

2.3.3 安全警示

1) 按 GB2893《安全色》规定,消防设备、机器转动部件的裸露部分、起重机吊钩、紧急通道、易碰撞处、易坠落处或有危险的器材应绘制规定的安全色。如:扶栏、扶梯、台阶、井、洞口等;

2) 按 GB2894《安全标志》规定,站内可能发生坠落、物体打击、触电、误操作、机械伤害、燃爆、有毒有害气体伤害、溺水等处设置安全标志。

2.3.4 安全防护

1) 配置齐全有效的安全防护器具。如:应急灯、硫化氢(H₂S)防毒器具、灭火器、电气安全用具、安全标示牌、遮栏、挡水板、砂袋等;

2)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组织措施:工作票制度、工作许可制度、工作监护制度、工作转移终结制度等,并有执行记录;

3)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技术措施:停电、验电、装设接地线、悬挂标示牌和装设遮栏等,并有执行记录;

4) 孔洞、集水井等处的栏杆扶梯设置齐全有效;

5) 有可能进水的门,设置拆装方便、阻水有效的挡水板。

2.3.5 应急预案

1) 有突发事件及防汛应急预案;

2) 有演练计划及执行记录。

2.4 站容站貌

2.4.1 室外环境

2.4.1.1 道路场地

1) 道路平整畅通、洁净、无杂物堆置;侧石齐全完好,无缺损;井盖无缺失碎裂,雨水口无堵塞。

2) 场地无积水, 无杂物堆置, 无卫生死角。

2.4.1.2 绿化

1) 定期修剪整齐;

2) 绿化内无杂草枯枝垃圾。

2.4.1.3 室外照明

门灯、雨棚灯灯罩无碎裂脱落, 光源、开关完好;

路灯、庭园灯灯杆无歪斜, 灯头无脱落, 光源、开关完好。

2.4.1.4 建筑

1) 围墙无开裂、倾斜、涂鸦; 栅栏无空缺、锈蚀; 大门无脱漆、锈蚀, 牢固完好, 开关活络;

2) 房屋外墙无裂缝, 粉层贴面无起壳脱落, 涂料颜色均匀柔和; 门窗牢固、完好, 洁净明亮, 开关活络;

3) 天沟、落水斗、落水管牢固, 无脱落阻塞, 墙面无水渍污垢。

2.4.2 室内容貌

1) 生产、管理、生活用房洁净, 无积灰、烟蒂、蛛网、痰迹; 生活用房无蟑螂、苍蝇; 室内及通道不堆置杂物、无卫生死角、通道畅通;

2) 天花板、墙面、井壁无开裂; 粉层无起壳剥落、无渗漏水渍, 涂装色泽柔和;

3) 泵室无积水、污垢, 底板无渗漏水;

4) 走道板完好无缺、平稳牢固、防腐漆色完好;

5) 扶梯、栏杆完好、牢固, 无锈蚀, 油污;

6) 上墙资料布置整齐有序、牢固、完整协调, 无乱张贴;

7) 桌、椅、器具摆放整齐, 无积灰;

8) 备品备件定位放置, 并有标识;

9) 微波炉、冰箱定位放置, 内外洁净, 插头座完好; 更衣柜定位放置, 柜内物品放置有序, 严禁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入柜;

10) 盥洗室卫浴洁具完好, 无污垢、无积水, 闸阀、龙头和水箱无滴漏水;

11) 无晾晒衣物。

3 下立交泵站

3.1 设施设备

3.1.1 进出水设施设备

3.1.1.1 闸（阀）门及启闭装置

- 1) 启闭装置机座固定牢固，外观无积灰、油渍、脱漆、锈蚀；
- 2) 减速箱，无渗油、运行无异声；
- 3) 螺杆润滑良好，螺牙无损坏，升降灵活，无卡阻突跳；
- 4) 手、自动切换装置完好；
- 5) 动力、控制电缆接线、接插件完好无松动；
- 6) 行程开关完好、过力矩保护及连锁装置有效；
- 7) 全开、全闭和转向标注清晰，闸（阀）门启闭灵活到位；
- 8)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3.1.1.2 集水池（格栅井）

- 1) 水面无大块浮渣，平台清洁无杂物、积水；
- 2) 池壁、横梁混凝土无严重剥落、裂缝、腐蚀；
- 3) 扶梯栏杆完好，无缺损、锈蚀；
- 4) 照明完好，灯具不脱落；
- 5) 水位标尺固定牢固、数字清晰、显示正确。液位计清洁、检测正确。

3.1.1.3 格栅及除污机

- 1) 格栅固定牢固、无松动、变形、脱落，栅条无锈蚀、起壳、剥落；
- 2) 栅条上无垃圾覆盖；
- 3) 除污机整机清洁，无积灰、油污、锈蚀；
- 4) 传动部件润滑良好，减速器、液压箱无渗漏油；
- 5) 机座机架固定牢固，无松动歪斜；
- 6) 驱动机构完好，运行正常无异声；移动机组行走机构完好，定位正确；
- 7) 齿耙刮板无垃圾搭挂，运行正常、清污有效；
- 8) 钢丝绳油润充分，松紧适度，卷筒上固定牢固，排列整齐，无爬绳、偏档、咬边等现象；
- 9)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3.1.1.4 皮带输送机或螺旋压榨输送机

- 1) 整机清洁无积灰、积水、油污、锈蚀;
- 2) 运行平稳输送、压榨有效;
- 3)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 接线可靠接触良好, 无积灰、锈蚀, 接地良好, 控制有效;
- 4) 皮带输送机主从动轴承润滑良好, 运转正常无异声; 皮带无跑偏打滑, 垃圾不跌落, 电机不发热, 输送有效;
- 5) 螺旋压榨输送机减速器不渗油, 运行正常无异声, 电动机不发热, 输送压榨有效; 槽内无卡阻, 螺旋支承轴承润滑良好, 运转正常无异声。

3.1.1.5 高位井或压力井

- 1) 高位井扶梯、栏杆、盖板无缺损, 铺设平整牢固, 无裂缝、渗冒水;
- 2) 压力井密封良好, 无渗漏水, 盖板和螺栓无锈蚀、缺失、紧固有效, 盖板及周围无积水;
- 3) 照明良好。

3.1.2 水泵机组

3.1.2.1 干式泵

- 1) 有编号、整机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蚀, 铭牌清晰;
- 2) 联接螺栓无缺失、紧固有效, 无渗漏水;
- 3) 轴承润滑良好, 油标清晰, 油色油位正常, 运行时轴承无异声;
- 4) 冷却水系统完好, 管路部件不渗漏水;
- 5) 填料涵盖板不歪斜, 轴封有效, 开泵时滴水不成线, 不过热, 停机无渗漏水;
- 6) 弹性联轴器间隙符合规范规定;
- 7) 开泵时机组运转平稳, 无异常振动, 电流正常;
- 8) 停泵瞬间拍门关闭声响正常, 机组不倒转, 泵轴惰走时间正常;
- 9) 电机接线盒内, 绝缘子固定牢固, 绕组引出线与电缆连接接触面足够并紧密, 不发热, 绝缘包裹完好;
- 10) 电机护网及螺丝齐全, 紧固有效;
- 11) 接地线连接可靠;
- 12) 电机绕组, 绝缘电阻值符合规范规定, 有测试记录;

13) 电机座框架地脚螺栓固定牢固，开车不晃动；

14) 高压电机按规范要求进行预防性试验，有电试计划，执行记录和试验报告。

3.1.2.2 潜水电泵

1) 整机（转接箱、导向轨、起吊链）清洁，无积灰、油污、锈蚀、渗漏水，铭牌清晰；

2) 连接处连接螺栓齐全、紧固有效，耦合器耦合有效，无渗漏水；

3) 底座及穿墙处无渗漏水；

4) 主、控电缆引出处密封良好，无渗漏水；

5) 电泵引出电缆在转接箱或控制柜的连接紧固有效；转接箱和控制柜内不积灰渗水，连接电排无锈蚀，无发热氧化；

6) 电泵控制器完好、控制有效，电泵温度、泄漏传感器完好，在电泵控制保护器上显示无异常；

7) 开泵运转时无异声、异常振动、电流正常；

8) 电机绕组，绝缘电阻值符合规范规定并有测试记录；

9) 停泵瞬间拍门关闭声响正常，柔性止回阀闭合有效；

10) 排气装置或排气阀完好；

11) 按规定周期检查油室油量、油色、油质并有记录。

3.1.3 变配电设备

3.1.3.1 电源

1) 两路电源供电可靠，二级负荷，备用率不低于 50%；

2) 接线方式: 高压单母线分段联络均需有可靠的连锁装置，或单母线分段不联络；低压单母线分段联络；高低压单母线分段联络均需有连锁装置；

3) 有供配电一次系统图或供配电一次系统模拟屏，并与装置一致；

4) 备用柴油发电机组应有专人管理，每月试机 1 次，并有记录。

3.1.3.2 变压器（油浸式或干式变压器）

3.1.3.2.1 油浸式变压器

1) 整机（箱体、油枕、放油阀、箱盖、散热器、套管、瓦斯继电器、安全气道、防爆膜、呼吸器、温度计、护网）清洁，无积灰、油污、渗漏油，铭牌清晰；

2) 油标清晰，油色、油位、油温正常，散热良好，运行无异声；

-
- 3) 高低压套管，无破损、渗油、放电痕迹；
 - 4) 安全气道防爆膜完好，瓦斯继电器正常，无报警；
 - 5) 温度计完好、控制有效，温度信号正常，无报警跳闸；
 - 6) 分接开关位置恰当，电压正常；
 - 7) 呼吸器完好，干燥剂不变色，油杯盛油恰当；
 - 8) 密封良好，无渗漏油渍及污垢；
 - 9) 母排相序色正确、连接紧固，接触良好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
 - 10) 中性点、器身座接地良好；
 - 11) 护网无积灰、锈蚀、固定牢固；
 - 12) 有清扫及预防性试验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

3.1.3.2.2 干式变压器

- 1) 整机（外壳、箱体、器身、瓷瓶、风机、温度计）清洁，无积灰、污垢、锈蚀，铭牌清晰；
- 2) 运行正常，无异声；
- 3) 温度计完好，显示正确、温升正常；
- 4) 绕组表面无凝露水滴；
- 5) 风机系统完好，温控有效；
- 6) 高压绕组进线分接头选用合适，电压正常；
- 7) 环氧表面无气泡、裂痕、爬弧放电痕迹；
- 8) 变压器防护箱内照明完好，视窗完好清洁；
- 9) 高低压绝缘子无积灰、裂痕、放电痕迹，固定牢固；
- 10) 高压 Y/ Δ 连接导体不变形，绝缘护套无破损；
- 11) 母排相序色正确，接连紧固，接触良好，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
- 12) 中性点、器身座、防护箱接地良好；
- 13) 有清扫及预防性试验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

3.1.3.3 开关柜（箱）

- 1) 柜号、功能标注正确，柜（箱）内外清洁，无积灰、油污，漆色不脱落，铭牌清晰；
- 2) 柜（箱）面板（指示灯、按钮、电表、开关、继电器等）器件无缺损，完好，功用标注正确；

-
- 3) 柜内照明及电加热器完好，视窗完好清洁；
 - 4) 柜（箱）内元器件完好；
 - 5) 母排相序色正确，连接紧固，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支持绝缘子无积灰、裂缝、放电；
 - 6) 操作机构完好，操动可靠；
 - 7) 基础槽钢、柜（箱）及门接地可靠；
 - 8) 柜（箱）门关闭锁好，钥匙管理规范；
 - 9) 标示牌悬挂正确无误；
 - 10) 低压开关及热继电器整定值正确；
 - 11) 高压柜有清扫、电试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
 - 12) 启动柜完好，控制有效。

3.1.4 仪表自控设备

3.1.4.1 仪表

3.1.4.1.1 雨量计

- 1) 记录仪（外盖、机内部件，电源）清洁，无积灰、污垢；
- 2) 承水器无尘土、草枝树叶、虫窝堵塞管道滤网；
- 3) 雨量钟走时正确，阻尼管不缺油，电源电压正常；
- 4) 记录笔完好，记录清晰，记录值和计数值一致；
- 5) 翻斗或浮子运动灵活；
- 6) 每周 1 次例保，每年 1 次校验，并有记录。

3.1.4.1.2 液位仪

- 1) 液位仪，传感器、支架无积灰、污垢、锈蚀、安装牢固；
- 2) 电缆进线处密封良好，无渗水；
- 3) 液位显示值与实际水位一致；
- 4) 传感器每月例保 1 次，每年对零点及量程校正 1 次，并有记录。

3.1.4.2 自控设备

- 1) 计算机、触摸屏、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远程终端单元（RTU）、通风设施及接口完好，清洁无积灰；
- 2) 接地防雷设施完好；
- 3) 控制系统接插件和设备连接可靠；

-
- 4) 故障声光报警系统完好，每年 1 次年检，并有记录；
 - 5) 系统运行可靠，数据调阅方便正确；
 - 6) 防火墙隔离安全可靠；
 - 7) 定时杀毒及时更新；
 - 8) 运行数据定期备份，并妥善保存。

3.1.5 辅助设备

3.1.5.1 电动葫芦

- 1) 起重重量标志清晰，电动葫芦有维保记录；
- 2) 外观清洁、无污垢，定置停放；
- 3) 吊钩防滑装置完好，升降限位行走机构运动灵活，断电制动可靠；
- 4) 钢丝绳索具完好，油润充分，无锈蚀；
- 5) 电控箱和手动操控器可靠；
- 6) 有电指示装置完好，接地线明接可靠。

3.1.5.2 通风机

- 1) 通风机清洁，进出风口无积灰、污垢、阻塞、锈蚀；
- 2) 通风机收集系统的管路连接良好，无脱落泄漏；
- 3) 通风机风机轴承润滑良好，运行无异声；
- 4)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 5) 有保养计划，并有执行记录。

3.2 运行管理

3.2.1 运行记录

3.2.1.1 值勤记录

- 1) 使用统一的值勤记录簿；
- 2) 正确填写各项内容，无涂改。

3.2.1.2 交接班记录

- 1) 专用交接班记录本；
- 2) 记录完整正确。

3.2.1.3 巡视记录

1) 专用巡视记录本;

2) 记录完整正确。

3.2.1.4 来电来信来访记录

1) 专用来电来信来访登记簿;

2) 记录完整清晰(含时间、单位、人员、事由)。

3.2.1.5 设施设备保养清扫记录

1) 专用的设施设备保养清扫记录簿;

2) 记录完整清晰(含保养清扫时间、内容等)。

3.2.2 上墙资料

3.2.2.1 泵站服务范围图

1) 内容完整(含系统内主要干管的管径、分布、流向);

2) 相邻系统的关系;

3) 下立交路面最低点的高程。

3.2.2.2 泵站平面布置图

1) 站内构筑物的位置;

2) 站内闸门位置、作用。

3.2.2.3 泵站剖面图

1) 正确反映泵站的立面布置情况;

2) 标明启泵水位、停泵水位、技术水位和进出水管管底高程。

3.2.2.4 泵站管理制度

1) 岗位责任制;

2) 交接班制;

3) 巡视检查制;

4) 设备维护保养制。

3.2.3 运行台帐

1) 水泵(含型号、流量、扬程、功率、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检修时间);

2) 电机(含型号、功率、电压、电流、转速、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检修时间);

3) 变压器(含型号、容量、高、低压侧电压、电流、联接组别、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保养、检修时间);

4) 开关柜(含高压柜:柜名、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低压柜:柜名、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保养、检修时间)。

3.2.4 人员配置

1) 排水安全生产培训合格证;

2) 按电业安全操作规程要求配置管站人员,并持有相对应的电业高、低压操作证;

3) 《职业资格等级证书》司泵工等级证书。

3.3 安全管理

3.3.1 变配电所的四防一通

3.3.1.1 防汛

1) 变配电室地坪、墙脚、电缆沟无渗水、积水;

2) 变配电室有进水可能的门,设置拆装方便阻水有效的挡水板。

3.3.1.2 防雨雪

1) 屋顶、墙面无渗漏水渍;

2) 百叶窗、通风口、门窗缝隙无雨水飘入痕迹;

3) 墙外落水管路完好,畅通。

3.3.1.3 防火

1) 变配电室内、外严禁堆置杂物、易燃品或作仓库;

2) 按面积火源介质配置适用的灭火器及黄砂桶,灭火器放入灭火箱内,灭火箱定位放置,箱内设有检卡,并有执行记录。

3.3.1.4 防小动物

1) 护网百叶窗无锈烂孔洞,墙无孔洞,门窗完好,关闭有效;

2) 电缆沟电缆进出处封堵严实,电缆盖板无缺损及缝隙;

3) 开关柜底板封堵完好,电缆进出处封堵有效。

3.3.1.5 通风

1) 变配电室通风口、百叶窗等处无堆物堵塞;

2) 室内外通道畅通,无杂物堆置;

3) 通风机完好。

3.3.2 安全用具

1) 安全用具配置齐全有效(含绝缘手套、绝缘靴、绝缘毯、放电棒、接地线、验电器、安全标示牌等);

2) 按规范规定,对高压安全用具进行预防性试验,有试验计划及执行记录(绝缘手套、绝缘靴、验电笔半年1次,其余1年1次);

3) 试验结果应有试验日期、合格标识;

4) 接地线及存放处均应有编号,并一一对应,有使用记录。

3.3.3 安全警示

1) 按 GB2893《安全色》,消防设备、机器转动部件的裸露部分,起重机吊钩、紧急通道、易碰撞处,易坠落处或有危险的器材等应绘制规定的安全色。如:扶栏、扶梯、台阶、井、洞口等处;

2) 按 GB2894《安全标志》,站内可能发生坠落、物体打击、触电、误操作、机械伤害、燃爆、有毒有害气体伤害、溺水等处设置安全标志。

3.3.4 安全防护

1) 配置齐全有效的安全防护器具。如:应急灯、硫化氢(H₂S)防毒器具、灭火器、电气安全用具、安全标示牌、遮栏、挡水板、砂袋等;

2)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组织措施:工作票制度、工作许可制度、工作监护制度、工作转移终结制度并有执行记录;

3)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技术措施:停电、验电、装设接地线、悬挂标示牌和装设遮栏,并有执行记录;

4) 孔洞、集水井等处的栏杆扶梯设置齐全有效;

5) 有可能进水的门,设置拆装方便、阻水有效的挡水板。

3.3.5 应急预案

1) 有突发事件及防汛应急预案;

2) 有演练计划及执行记录。

3.4 站容站貌

3.4.1 室外环境

3.4.1.1 道路场地

1) 道路平整畅通洁净无杂物堆置，侧石完好，无缺损；井盖无缺失碎裂，雨水口无堵塞；

2) 场地无积水，无杂物堆置，无卫生死角。

3.4.1.2 绿化内无杂草枯枝垃圾

3.4.1.3 室外照明

门灯、雨棚灯灯罩无碎裂脱落，光源、开关完好。

3.4.1.4 建筑

1) 围墙无开裂、倾斜、涂鸦，栅栏无空缺、锈蚀；大门无脱漆锈蚀，牢固完好，开关活络；

2) 房屋外墙无裂缝，粉层贴面无起壳脱落，涂料颜色均匀柔和；门窗牢固完好无破碎缺损，洁净明亮，开关活络；

3) 天沟、落水斗、落水管牢固，无脱落阻塞，墙面无水渍污垢。

3.4.2 室内容貌

1) 生产、管理、生活用房洁净，无积灰、烟蒂、蛛网、痰迹；生活用房无蟑螂、苍蝇；室内及通道不堆置杂物、无卫生死角、通道畅通；

2) 天花板、墙面、井壁无开裂；粉层，无起壳剥落、无渗漏水渍，涂装色泽柔和；

3) 泵室无积水、污垢，底板无渗漏水；

4) 走道板完好无缺、平稳牢固、防腐漆色完好；

5) 扶梯、栏杆完好、牢固，无锈蚀，油污；

6) 上墙资料布置整齐有序、牢固、完整协调，无乱张贴；

7) 桌、椅、器具摆放整齐，无积灰；

8) 备品备件定位放置，并有标识；

9) 微波炉、冰箱定位放置，内外洁净，插头座完好；更衣柜定位放置，柜内物品放置有序，严禁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入柜；

10) 盥洗室卫浴洁具完好，无污垢、无积水，闸阀龙头水箱无滴漏水；

11) 无晾晒衣物。

附件 2:

上海市城镇公共雨污水泵站检查内容及评分标准表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 值	得 分	
设施 设备 54 分	进出 水设 施设 备 9分	闸 (阀) 门启 闭装 置 2分	1) 启闭装置机座固定牢固, 外观无积灰、油渍、脱漆、锈蚀; 2) 减速箱无渗油、运行无异声; 3) 螺杆润滑良好, 螺牙无损坏, 升降灵活, 无卡阻突跳; 4) 手、自动切换装置完好; 5) 动力、控制电缆接线、接插件完好无松动; 6) 行程开关完好、过力矩保护及连锁装置有效; 7) 全开、全闭和转向标注清晰, 闸(阀)门启闭灵活到位; 8)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 接线可靠、接触良好, 无积灰锈蚀, 接地良好, 控制有效。	1、损坏不能启闭扣2分 2、有1项不符扣0.25分 3、有1项部分不符扣0.125分		
		集水池(格栅井) 1分	1) 水面无大块浮渣, 平台清洁无杂物积水; 2) 池壁、横梁混凝土无严重剥落、裂缝、腐蚀; 3) 扶梯栏杆完好, 无缺损锈蚀; 4) 照明完好, 灯具不脱落; 5) 水位标尺固定牢固, 数字清晰, 显示正确。 液位计清洁、检测正确。	1、有1项不符扣0.2分 2、有1项部分不符扣0.1分		
		格栅 及除 污机 3分	1) 格栅固定牢固, 无松动、变形、脱落, 栅条无锈蚀起壳剥落; 2) 栅条上无垃圾覆盖。 3) 除污机整机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蚀; 4) 传动部件润滑良好, 减速器液压箱无渗漏	1、损坏不能运行扣3分 2、有1项不符扣0.3		

			油； 5) 机座机架固定牢固，无松动歪斜； 6) 驱动机构完好，运行正常无异声；移动机组行走机构完好、定位正确； 7) 齿耙刮板无垃圾搭挂，运行正常、清污有效； 8) 钢丝绳油润充分，松紧适度，卷筒上固定牢固，排列整齐，无爬绳、偏档、咬边等现象； 9)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分 3、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15 分		
		皮 带 输 送 机 或 螺 旋 压 榨 输 送 机 1 分	1) 整机清洁无积灰、积水、油污、锈蚀； 2) 运行平稳，输送、压榨有效； 3)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4) 皮带输送机主从动轴承润滑良好，运转正常无异声；皮带无跑偏打滑，垃圾不跌落，电机不发热，输送有效； 5) 螺旋压榨输送机减速器不渗油，运行正常无异声，电动机不发热，输送压榨有效；槽内无卡阻，螺旋支承轴承润滑良好，运转正常无异声。	1、损坏不能运行扣 1 分 2、有 1 项不符扣 0.2 分 3、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1 分		

附录 A(续 1)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 值	得 分
设 施 设 备	进 出 水 设	高 位 井 或 压 力 井	1) 高位井扶梯、栏杆、盖板无缺损，铺设平整牢固，无裂缝、渗冒水； 2) 压力井密封良好，无渗漏水，盖板和螺栓无锈蚀缺失、紧固有效；盖板及周围无积水；	1、有 1 项不符扣 1 分 2、有 1 项		

54分	设备	2分	3) 照明良好。	部分不符合扣0.5分			
	水泵机组	干式泵	15分	<p>1) 有编号、整机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蚀, 铭牌清晰;</p> <p>2) 联接螺栓无缺失、紧固有效, 无渗漏水;</p> <p>3) 轴承润滑良好, 油标清晰, 油色油位正常, 运行时轴承无异声;</p> <p>4) 冷却水系统完好, 管路部件无渗漏水;</p> <p>5) 填料涵盖板平整, 轴封有效, 开泵时滴水不成线, 不过热, 停机无渗漏水;</p> <p>6) 弹性联轴器间隙符合规范规定;</p> <p>7) 开泵时机组运转平稳, 无异常振动, 电流正常;</p> <p>8) 停泵瞬间拍门关闭声正常, 机组不倒转, 泵轴惰走时间正常;</p> <p>9) 电机接线盒内绝缘子固定牢固, 绕组引出线与电缆连接接触面足够并紧密, 不发热, 绝缘包裹完好;</p> <p>10) 电机护网及螺丝齐全, 紧固有效;</p> <p>11) 接地线连接可靠;</p> <p>12) 电机绕组, 绝缘电阻值符合规范规定, 有测试记录;</p> <p>13) 电机座框架地脚螺栓固定牢固, 开车不晃动;</p> <p>14) 高压电机按规范要求进行预防性试验, 有电试计划, 执行记录和试验报告。</p>	<p>1、汛期有1台开不出扣15分</p> <p>2、有1项不符合扣1分</p> <p>3、有1项部分不符合扣0.5分</p>		
		潜水电泵		1) 有编号, 整机(井筒、盖板、排气阀、转接箱、导向轨、起吊链)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	1、汛期有1台开不		

		15分	蚀、渗漏水，铭牌清晰； 2) 连接处（井筒底座、井筒、三通盖板）连接螺栓齐全、紧固有效，耦合器耦合有效，无渗漏水； 3) 底座及穿墙处无渗漏水； 4) 主、控电缆引出处密封良好，无渗漏水； 5) 电泵引出电缆在转接箱或控制柜的连接紧固有效；转接箱和控制柜内无积灰渗水，连接电排不锈蚀，不发热氧化； 6) 电泵控制器完好、控制有效，电泵温度、泄漏传感器完好，在电泵控制保护器上显示无异常； 7) 开泵运转时，无异声和异常振动、电流正常； 8) 电机绕组绝缘电阻值，符合规范规定并有测试记录； 9) 停泵瞬间，拍门闭合声响正常，柔性止回阀闭合有效； 10) 排气装置或排气阀完好； 11) 按规定周期检查油室油量、油色、油质，并有记录。	出扣 15分 2、有 1 项不符扣 1.25 分 3、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6 分		
--	--	-----	--	---	--	--

附录 A(续 2)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设 施 设 备 54 分	变 配 电 设 备 20	电源 3分 1) 两路电源供电可靠，二级负荷，备用率不低于 50%； 2) 接线方式：高压单母线分段联络或单母线分段不联络，低压单母线分段联络，高低压单母线分段联络时，均需有可靠的连锁装置； 3) 有供配电一次系统图或供配电一次系统模	1、有 1 项不符扣 1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5 分		

分		拟屏，并与装置一致。			
	油浸式	8分	<p>1) 整机（箱体、油枕、放油阀、箱盖、散热器、套管、瓦斯继电器、安全气道、防爆膜、呼吸器、温度计、护网）清洁，无积灰、油污、渗漏油，铭牌清晰；</p> <p>2) 油标清晰，油色、油位、油温正常，散热良好，运行无异声；</p> <p>3) 高低压套管，无破损、渗油、放电痕迹；</p> <p>4) 安全气道防爆膜完好，瓦斯继电器正常，无报警；</p> <p>5) 温度计完好、控制有效，温度信号正常，无报警跳闸；</p> <p>6) 分接开关位置恰当，电压正常；</p> <p>7) 呼吸器完好，干燥剂不变色，油杯盛油恰当；</p> <p>8) 密封良好，无渗漏油渍及污垢；</p> <p>9) 母排相序色正确、连接紧固，接触良好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p> <p>10) 中性点、器身座接地良好；</p> <p>11) 护网无积灰、锈蚀、固定牢固；</p> <p>12) 有清扫及预防性试验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p>	1、有1项不符扣0.7分	2、有1项部分不符扣0.35分
	干式	8分	<p>1) 整机（外壳、箱体、器身、瓷瓶、风机、温度计）清洁，无积灰、污垢、锈蚀，铭牌清晰；</p> <p>2) 运行正常，无异声；</p> <p>3) 温度计完好，显示正确、温升正常；</p> <p>4) 绕组表面无凝露水滴；</p> <p>5) 风机系统完好，温控有效；</p> <p>6) 高压绕组进线分接头选用合适，电压正常；</p>	1、有1项不符扣0.6分	2、有1项部分不符扣0.3分

			<p>7) 环氧表面无气泡、裂痕、爬弧放电痕迹;</p> <p>8) 变压器防护箱内照明完好, 视窗完好清洁;</p> <p>9) 高低压绝缘子无积灰、裂痕、放电痕迹, 固定牢固;</p> <p>10) 高压 Y/△连接导体不变形, 绝缘护套无破损;</p> <p>11) 母排相序色正确, 接连紧固, 接触良好, 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p> <p>12) 中性点、器身座、防护箱接地良好;</p> <p>13) 有清扫及预防性试验计划, 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p>			
		<p>开关柜 (箱) 9分</p>	<p>1) 柜号、功能标注正确, 柜(箱)内外清洁, 无积灰、油污, 漆色不脱落, 铭牌清晰;</p>	<p>1、有 1 项 不 符 扣 0.75 分 分</p>		

附录 A(续 3)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 值	得 分
设 施 设 备 54 分	变 配 电 设 备 20 分	<p>开关柜 (箱) 9分</p> <p>2) 柜(箱)面板(指示灯、按钮、电表、开关、继电器等)器件完好, 功用标注正确;</p> <p>3) 柜内照明及电加热器完好, 视窗完好清洁;</p> <p>4) 柜(箱)内元器件完好;</p> <p>5) 母排相序色正确, 连接紧固可靠, 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 支持绝缘子无积灰、裂缝、放电;</p> <p>6) 操作机构完好, 操动可靠;</p> <p>7) 基础槽钢、柜(箱)及门接地可靠;</p>	<p>2、有 1 项部 分不符扣 0.4 分</p>		

			8) 柜(箱)门关闭锁好, 钥匙管理规范; 9) 标示牌悬挂正确无误; 10) 低压开关及热继电器整定值正确; 11) 高压柜有清扫、电试计划, 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 12) 启动柜完好, 控制有效。		
仪表 自 控 设 备 6 分	仪 表	雨 量 计 1 分	1) 记录仪(外盖、机内部件, 电源)清洁, 无积灰污垢; 2) 承水器无尘土、草枝树叶、虫窝堵塞管道滤网; 3) 雨量钟走时正确, 阻尼管不缺油, 电源电压正常; 4) 记录笔完好, 记录清晰, 记录值和计数值一致; 5) 翻斗或浮子运动灵活; 6) 每周 1 次例保, 每年 1 次校验, 并有记录。	1、损坏或不用扣 1 分 2、有 1 项不符扣 0.1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1 分	
		液 位 仪 1 分	1) 液位仪, 传感器及支架无积灰、污垢、锈蚀、安装牢固; 2) 电缆进线处密封良好, 无渗水; 3) 液位显示值与实际水位一致; 4) 传感器, 每月 1 次例保, 每年对零点及量程校正 1 次, 并有记录。	1、损坏或不用扣 1 分 2、有 1 项不符扣 0.25 分 3、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15 分	
		硫 化 氢 (H ₂ S) 测	1) 传感器及支架无积灰污垢锈蚀、安装牢固; 2) 传感器(探头)保洁每月 1 次, 委托有资质机构每年 1 次年检, 并有记录; 3) 测量显示清晰、正确, 报警装置可靠。	1、损坏或不用扣 1 分 2、有 1 项不符扣 0.3 分 3、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定 仪 1分		0.15分		
		自 控 设 备 3分	1) 计算机、触摸屏、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远程终端单元(RTU)、通风设施及接口完好, 清洁无积灰; 2) 接地防雷设施完好; 3) 控制系统接插件和设备连接可靠; 4) 故障声光报警系统完好, 每年1次年检, 并有记录; 5) 系统运行可靠, 数据调阅方便正确;	1、有1项不符扣0.4分 2、有1项部分不符扣0.2分		

附录 A(续 4)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设施 设备 54 分	仪 表 自 控 设 备 6分	6) 防火墙隔离安全可靠; 7) 定时杀毒及时更新; 8) 运行数据定期备份, 并妥善保存。			
	辅 助 设 备 4分	1) 起重重量标志清晰, 桥式起重机有年检合格证, 电动葫芦有维保记录; 2) 外观清洁, 无污垢、定置停放; 3) 吊钩防滑装置完好, 升降限位行走机构运动灵活, 断电制动可靠; 4) 钢丝绳索具完好, 油润充分, 无	1、有1项不符扣0.35分 2、有1项部分不符扣0.2分		

			锈蚀； 5) 电控箱和手动操控器可靠； 6) 有电指示装置完好，接地线明接可靠。		
		通风和除臭设备 2分	1) 通风机和除臭装置清洁，进出风口无积灰、污垢、阻塞、锈蚀； 2) 通风机和除臭装置收集系统管路连接良好，无脱落泄漏； 3) 通风机和除臭装置风机轴承润滑良好，运行无异声； 4)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5) 有保养计划，并有执行记录。	1、损坏或不能用扣2分 2、有1项不符扣0.4分 3、有1项部分不符扣0.2分	
运行管理 18分	运行记录 6分	值勤记录 1分	1) 使用统一的值勤记录簿； 2) 正确记录各项内容，无涂改。	1、无值勤记录扣1分 2、记录不全或涂改扣0.5分	
		交接班记录 1分	1) 专用交接班记录本； 2) 记录完整、正确。	1、无专用记录本扣1分 2、记录不全不正确扣0.5分	
		巡视记录 1分	1) 专用巡视记录本； 2) 记录完整、正确。	1、无专用记录本扣1分 2、记录不全不正确扣0.5分	
		三线记录 1分	1) 雨量记录纸完整齐全、清洁； 2) 水位曲线完整、齐全； 3) 开泵曲线完整、齐全。	1、无记录扣1分 2、记录不全扣0.5分	
		来电来	1) 专用来电来信来访登记簿；	1、无登记簿记录扣	

	访来信记录 1分	2) 记录完整清晰(含时间、单位、人员、事由)。	1分 2、记录不全不正确扣0.5分		
	设施设备保养 清扫记录	1) 专用的设施设备保养清扫记录簿; 2) 记录完整清晰(含保养清扫时间、内容等)。	1、无专用记录簿扣1分 2、记录不全不正确扣0.5分		

附录 A(续 5)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运行管理 18分	上墙资料 4分	排水系统管辖范围图 1分	1) 内容完整(含系统内主要干管的管径、分布、流向); 2) 相邻系统的关系; 3) 系统内积水点。	1、无图扣1分 2、内容不全扣0.5分	
		泵站平面布置图 1分	1) 站内构筑物的位置; 2) 站内闸门位置、作用。	1、无图扣1分 2、内容不全扣0.5分	
		泵站剖面图 1分	1) 正确反映泵站的立面布置情况; 2) 标明启泵水位、停泵水位、技术水位和进出水管管底高程。	1、无图扣1分 2、内容不全扣0.5分	
		泵站管理制度	1) 岗位责任制; 2) 交接班制; 3) 巡视检查制;	1、无制度扣1分 2、每缺一	

		1分	4) 设备维护保养制。	项扣 0.25分		
	运行台帐 4分		1)水泵(含型号、流量、扬程、功率、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检修时间); 2)电机(含型号、功率、电压、电流、转速、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检修时间); 3)变压器(含型号、容量、高、低压侧电压、电流、联接组别、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保养、检修日期); 4)开关柜(含高压柜:柜名、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低压柜:柜名、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保养、检修时间)。	1、无台帐扣4分 2、每缺一项扣1分 3、有一项纪录不全扣0.5分		
	人员配制 4分		排水安全生产培训合格证; 按电业安全操作规程要求配置管泵人员,持有相对应的电业高、低压操作证; 《职业资格等级证书》司泵工等级证书。	1、无合格证扣2分 2、无高、低压证扣1分 3、无司泵工证扣1分		
安 全 管 理 工 作 18分	变 配 电 所 四 防 一 通 5分	防汛 1分	1) 变配电室地坪、墙脚、电缆沟无渗水、积水; 2) 变配电室有进水可能的门设置拆装方便、阻水有效的挡水板。	1、有1项不符扣0.5分 2、有1项部分不符扣0.25分		
		防火 1分	1) 变配电室内、外严禁堆置杂物、易燃品或作仓库; 2) 按面积火源介质配置适用的灭火器	1、有1项不符扣0.5分		

			及黄砂桶，灭火器放入灭火箱内，灭火箱定位放置，箱内设有点检卡，并有执行记录。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5 分		
--	--	--	--	---------------------	--	--

附录 A(续 6)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安全管理 工作 18 分	变配 电所 四防 一通 5 分	防雨雪 1 分	1) 屋顶、墙面无渗漏水渍； 2) 百叶窗、通风口、门窗缝隙无雨水飘入痕迹； 3) 墙外落水管路完好、畅通。	1、有 1 项不符扣 0.3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 分		
		防小动物 1 分	1) 护网百叶窗无锈烂孔洞，墙无孔洞，门窗完好，关闭有效； 2) 电缆沟电缆进出处封堵严实，电缆盖板无缺损及缝隙； 3) 开关柜底板封堵完好，电缆进出处封堵有效。	1、有 1 项不符扣 0.3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 分		
		通风 1 分	1) 变配电室通风口、百叶窗等处无堆物堵塞； 2) 室内外通道畅通，无杂物堆置； 3) 通风机完好。	1、有 1 项不符扣 0.3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 分		
	安全用具 2 分	1) 安全用具配置齐全有效（含绝缘手套、绝缘靴、绝缘毯、放电棒、接地线、验电器、安全标示牌等）； 2) 按规范规定，对高压安全用具进行预防性试验，有试验计划及执行记录（绝缘手套、绝缘	1、有 1 项不符扣 0.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			

		靴、验电笔半年 1 次，其余 1 年 1 次)； 3) 试验结果应有试验日期、合格标识； 4) 接地线及存放处均应有编号，并一一对应，有使用记录。	扣 0.25 分		
	安全警示 2 分	1) 按 GB2893 《安全色》规定，消防设备、机器转动部件的裸露部分、起重机吊钩、紧急通道、易碰撞处、易坠落处或有危险的器材应绘制规定的安全色。如：扶栏、扶梯、台阶、井、洞口等； 2) 按 GB2894 《安全标志》规定，站内可能发生坠落、物体打击、触电、误操作、机械伤害、燃爆、有毒有害气体伤害、溺水等处设置安全标志。	1、有 1 项不符扣 1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5 分		
	安全防护 5 分	1) 配置齐全有效的安全防护器具。如：应急灯、硫化氢 (H ₂ S) 防毒器具、灭火器、电气安全用具、安全标示牌、遮栏、挡水板、砂袋等； 2)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组织措施：工作票制度、工作许可制度、工作监护制度、工作转移终结制度等，并有执行记录； 3)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技术措施：停电、验电、装设接地线、悬挂标示牌和装设遮栏等，并有执行记录； 4) 孔洞、集水井等处的栏杆扶梯设置齐全有效； 5) 有可能进水的门，设置拆装方便、阻水有效的挡水板。	1、有 1 项不符扣 1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5 分		
	应急预案 4 分	有突发事件及防汛应急预案； 有演练计划及执行记录。	1、缺一个预案扣 2 分 2、无计划或执行记		

			录扣 2 分		
--	--	--	--------	--	--

附录 A(续 7)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站 容 站 貌 10 分	室 外 环 境 4.5 分	道 路 场 地 1分	1) 道路平整畅通、洁净、无杂物堆置；侧石齐全完好，无缺损；井盖无缺失碎裂，雨水口无堵塞； 2) 场地无积水，无杂物堆置，无卫生死角。	1、有 1 项不符扣 0.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5 分	
		绿 化 1分	1) 定期修剪整齐； 2) 绿化内无杂草枯枝垃圾。	1、有 1 项不符扣 0.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5 分	
		室 外 照 明 1分	1) 门灯、雨棚灯灯罩无碎裂脱落，光源、开关完好； 2) 路灯、庭园灯灯杆无歪斜，灯头无脱落，光源、开关完好。	1、有 1 项不符扣 0.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5 分	
		建 筑 1.5 分	1) 围墙无开裂、倾斜、涂鸦；栅栏无空缺、锈蚀；大门无脱漆、锈蚀，牢固完好，开关活络； 2) 房屋外墙无裂缝，粉层贴面无起壳脱落，涂料颜色均匀柔和；门窗牢固、完好，洁净明亮，开关活络； 3) 天沟、落水斗、落水管牢固，无脱落阻塞，	1、有 1 项不符扣 0.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5 分	

			墙面无水渍污垢。			
		室内容貌 5.5分	1) 生产、管理、生活用房洁净，无积灰、烟蒂、蛛网、痰迹；生活用房无蟑螂、苍蝇；室内及通道不堆置杂物、无卫生死角、通道畅通； 2) 天花板、墙面、井壁无开裂；粉层无起壳剥落、无渗漏水渍，涂装色泽柔和； 3) 泵室无积水、污垢，底板无渗漏水； 4) 走道板完好无缺、平稳牢固、防腐漆色完好； 5) 扶梯、栏杆完好、牢固，无锈蚀，油污； 6) 上墙资料布置整齐有序、牢固、完整协调，无乱张贴； 7) 桌、椅、器具摆放整齐，无积灰； 8) 备品备件定位放置，并有标识； 9) 微波炉、冰箱定位放置，内外洁净，插头座完好；更衣柜定位放置，柜内物品放置有序，严禁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入柜； 10) 盥洗室卫浴洁具完好，无污垢、无积水，闸阀、龙头和水箱无滴漏水； 11) 无晾晒衣物。	1、有 1 项不符扣 0.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5 分		

附录 B

上海市城镇公共下立交泵站检查内容及评分标准表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设施 设备 40	进 出 水 设 施	闸 (阀) 门 启 闭 装 置	1) 启闭装置机座固定牢固，外观无积灰、油渍、脱漆、锈蚀； 2) 减速箱无渗油、运行无异声； 3) 螺杆润滑良好，螺牙无损坏，升降灵活，无卡阻突跳；	1、损坏不能启闭扣 2 分 2、有 1 项不符扣		

分	设备 6分	2分	<p>4) 手、自动切换装置完好;</p> <p>5) 动力、控制电缆接线、接插件完好无松动;</p> <p>6) 行程开关完好、过力矩保护及连锁装置有效;</p> <p>7) 全开、全闭和转向标注清晰, 闸(阀)门启闭灵活到位;</p> <p>8)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 接线可靠接触良好; 无积灰锈蚀; 接地良好, 控制有效。</p>	0.25分		
		集水池(格栅井) 0.5分	<p>1) 水面无大块浮渣, 平台清洁无杂物积水;</p> <p>2) 池壁、横梁混凝土无严重剥落、裂缝、腐蚀;</p> <p>3) 扶梯栏杆完好, 无缺损锈蚀;</p> <p>4) 照明完好, 灯具不脱落;</p> <p>5) 水位标尺固定牢固、数字清晰、显示正确。液位计清洁、检测正确。</p>	<p>1、有1项不符扣0.1分</p> <p>2、有1项部分不符扣0.05分</p>		
		格栅及除污机 2分	<p>1) 格栅固定牢固, 无松动、变形、脱落, 栅条无锈蚀起壳剥落;</p> <p>2) 栅条上无垃圾覆盖;</p> <p>3) 除污机整机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蚀;</p> <p>4) 传动部件润滑良好, 减速器、液压箱无渗漏油;</p> <p>5) 机座机架固定牢固, 无松动歪斜;</p> <p>6) 驱动机构完好, 运行正常无异声;</p> <p>7) 齿耙刮板无垃圾搭挂, 运行正常、清污有效;</p> <p>8) 钢丝绳油润充分, 松紧适度, 卷筒上固定牢固, 排列整齐, 无爬绳、偏档、咬边等现象;</p> <p>9)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 接线可靠接触良好, 无积灰锈蚀, 接地良好, 控制有效。</p>	<p>1、损坏不能运行扣2分</p> <p>2、有1项不符扣0.25分</p> <p>3、有1项部分不符扣0.125分</p>		

		皮 带 输 送 机 或 螺 旋 压 榨 输 送 机 0.5分	1) 整机清洁无积灰、积水、油污、锈蚀; 2) 运行平稳输送、压榨有效; 3)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 接线可靠接触良好, 无积灰锈蚀, 接地良好, 控制有效; 4) 皮带输送机主从动轴承润滑良好, 运转正常无异声; 皮带无跑偏打滑, 垃圾不跌落, 电机不发热, 输送有效; 5) 螺旋压榨输送减速器不渗油, 运行正常无异声, 电动机不发热, 输送压榨有效, 机槽内无卡阻, 螺旋支承轴承润滑良好, 运转正常无异声。	1、损坏不能运行扣0.5分 2、有1项不符扣0.125分 3、有1项部分不符扣0.1分		
--	--	---	--	---	--	--

附录 B(续 1)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设施 设备 40 分	高 位 井 或 压 力 井 1分	1) 高位井扶梯、栏杆、盖板无缺损, 铺设平整牢固, 无裂缝、渗冒水; 2) 压力井密封良好, 无渗漏水, 盖板和螺栓无锈蚀、缺失、紧固有效, 盖板及周围无积水; 3) 照明良好。	1、有1项不符扣1分 2、有1项部分不符扣0.5分		
	水 泵 机 组 12 分	1) 有编号、整机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蚀, 铭牌清晰; 2) 联接螺栓无缺失、紧固有效, 无渗漏水; 3) 轴承润滑良好, 油标清晰, 油色油位正常, 运行时轴承无异声; 4) 冷却水系统完好, 管路部件无渗漏水; 5) 填料涵盖板平整, 轴封有效, 开泵时滴水不成线, 不过热, 停机无渗漏水;	1、汛期有1台开不出扣12分 2、有1项不符扣0.8分 3、有1项部分不符扣0.4分		

		<p>6) 弹性联轴器间隙符合规范规定;</p> <p>7) 开泵时机组运转平稳, 无异常振动声, 电流正常;</p> <p>8) 停泵瞬间拍门关闭声正常, 机组不倒转, 泵轴惰走时间正常;</p> <p>9) 电机接线盒内绝缘子固定牢固, 绕组引出线与电缆连接接触面足够并紧密, 不发热, 绝缘包裹完好;</p> <p>10) 电机护网及螺丝齐全, 紧固有效;</p> <p>11) 接地线连接可靠;</p> <p>12) 电机绕组, 绝缘电阻值符合规范规定, 有测试记录;</p> <p>13) 电机座框架地脚螺栓固定牢固, 开车不晃动;</p> <p>14) 高压电机按规范要求进行预防性试验, 有电试计划, 执行记录和试验报告。</p>			
	<p>潜 水 电 泵 12 分</p>	<p>1) 有编号, 整机 (转接箱、导向轨、起吊链) 清洁, 无积灰油污、锈蚀、渗漏水, 铭牌清晰;</p> <p>2) 连接处连接螺栓齐全、紧固有效, 耦合器耦合有效, 无渗漏水;</p> <p>3) 底座及穿墙处无渗漏水;</p> <p>4) 主控电缆引出处密封良好, 无渗漏水;</p> <p>5) 电泵引出电缆在转接箱或控制柜的连接紧固有效; 转接箱和控制柜内不积灰渗水, 连接电排无锈蚀, 无发热氧化;</p> <p>6) 电泵控制器完好、控制有效, 电泵温度、泄漏传感器完好, 在电泵控制保护器上显示无异常;</p> <p>7) 开泵运转时无异声和异常振动, 电流正</p>	<p>1、汛期有 1 台开不出扣 12 分</p> <p>2、有 1 项不符扣 1 分</p> <p>3、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5 分</p>		

			常； 8) 电机绕组，绝缘电阻值符合规范规定并有测试记录； 9) 停泵瞬间拍门关闭声响正常，柔性止回阀闭合有效； 10) 排气装置或排气阀完好； 11) 按规定周期检查油室油量、油色、油质并有记录。			
--	--	--	---	--	--	--

附录 B(续 2)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 值	得 分
设施 设备 40 分	变 配 电 设 备 14 分	电源 2分	1) 两路电源供电可靠，二级负荷，备用率不低于50%； 2) 接线方式：高压单母线分段联络或单母线分段不联络，低压单母线分段联络，高低压单母线分段联络时，均需有可靠的连锁装置； 3) 有供配电一次系统图或供配电一次系统模拟屏，并与装置一致； 4) 备用柴油发电机组应有专人管理，每月试机1次，并有记录。	1、有 1 项不符扣 0.7分 2、有 1 项部分不 符 扣 0.35分	
	变 压 器 5 分	油 浸 式 5 分	1) 整机（箱体、油枕、放油阀、箱盖、散热器、套管、瓦斯继电器、安全气道、防爆膜、呼吸器、温度计、护网）清洁，无积灰、油污、渗漏油，铭牌清晰； 2) 油标清晰，油色、油位、油温正常，散热良好，运行无异声； 3) 高低压套管，无破损、渗油、放电痕迹； 4) 安全气道防爆膜完好，瓦斯继电器正常，无报警； 5) 温度计完好、控制有效，温度信号正常，无	1、有 1 项不符扣 0.4分 2、有 1 项部分不 符扣 0.2 分	

			<p>报警跳闸；</p> <p>6) 分接开关位置恰当，电压正常；</p> <p>7) 呼吸器完好，干燥剂不变色，油杯盛油恰当；</p> <p>8) 密封良好，无渗漏油渍及污垢；</p> <p>9) 母排相序色正确、连接紧固，接触良好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p> <p>10) 中性点、器身座接地良好；</p> <p>11) 护网无积灰、锈蚀、固定牢固；</p> <p>12) 有清扫及预防性试验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p>		
		干 式 5 分	<p>1) 整机（外壳、箱体、器身、瓷瓶、风机、温度计）清洁，无积灰、污垢、锈蚀，铭牌清晰；</p> <p>2) 运行正常，无异声；</p> <p>3) 温度计完好，显示正确、温升正常；</p> <p>4) 绕组表面无凝露水滴；</p> <p>5) 风机系统完好，温控有效；</p> <p>6) 高压绕组进线分接头选用合适，电压正常；</p> <p>7) 环氧表面无气泡、裂痕、爬弧放电痕迹；</p> <p>8) 变压器防护箱内照明完好，视窗完好清洁；</p> <p>9) 高低压绝缘子无积灰、裂痕、放电痕迹，固定牢固；</p> <p>10) 高压 Y/△连接导体不变形，绝缘护套无破损；</p> <p>11) 母排相序色正确，接连紧固，接触良好，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p> <p>12) 中性点、器身座、防护箱接地良好；</p> <p>13) 有清扫及预防性试验计划，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p>	<p>1、有 1 项不符扣 0.7 分</p> <p>2、有 1 项部分不符 扣 0.35 分</p>	

附录 B(续 3)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设施 设备 40 分	变配 电设 备 14分	开关柜 (箱) 7分		1) 柜号、功能标注正确, 柜(箱)内外清洁, 无积灰、油污, 漆色不脱落, 铭牌清晰; 2) 柜(箱)面板(指示灯、按钮、电表、开关、继电器等)器件无缺损, 完好, 功用标注正确; 3) 柜内照明及电加热器完好, 视窗完好清洁; 4) 柜(箱)内元器件完好; 5) 母排相序色正确, 连接紧固, 无发热氧化、放电痕迹, 支持绝缘子无积灰、裂缝、放电; 6) 操作机构完好, 操动可靠; 7) 基础槽钢、柜(箱)及门接地可靠; 8) 柜(箱)门关闭锁好, 钥匙规范管理; 9) 标示牌悬挂正确无误; 10) 低压开关及热继电器整定值正确; 11) 高压柜有清扫、电试计划, 并有执行记录和报告; 12) 启动柜完好, 控制有效。	1、有 1 项不符扣 0.6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3 分	
	仪表 自控 设备 4分	仪表 2分	雨量 计 1分	1) 记录仪(外盖、机内部件, 电源)清洁, 无积灰污垢; 2) 承水器无尘土、草枝树叶、虫窝堵塞管道滤网; 3) 雨量钟走时正确, 阻尼管不缺油, 电源电压正常; 4) 记录笔完好, 记录清晰, 记录值和	1、损坏或不用扣 1 分 2、有 1 项不符扣 0.15 分 3、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1 分	

			计数值一致； 5) 翻斗或浮子运动灵活； 6) 每周 1 次例保，每年 1 次校验，并有记录。		
		液 位 仪 1 分	1) 液位仪，传感器及支架无积灰、污垢、锈蚀、安装牢固； 2) 电缆进线处密封良好，无渗水； 3) 液位显示值与实际水位一致； 4) 传感器，每月 1 次例保，每年对零点及量程校正 1 次，并有记录。	1、损坏或不用扣 1 分 2、有 1 项不符扣 0.25 分 3、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15 分	
		自 控 设 备 2 分	1) 计算机、触摸屏、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PLC)、远程终端单元 (RTU)、通风设施及接口完好，清洁无积灰； 2) 接地防雷设施完好； 3) 控制系统接插件和设备连接可靠； 4) 故障声光报警系统完好，每年 1 次年检，并有记录； 5) 系统运行可靠，数据调阅方便正确； 6) 防火墙隔离安全可靠； 7) 定时杀毒及时更新； 8) 运行数据定期备份，并妥善保存。	1、有 1 项不符扣 0.2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125 分	

附录 B(续 4)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设施 设备 40 分	辅助 设备 4 分	电 动 葫 芦 2 分	1) 起重重量标志清晰，电动葫芦有维保记录； 2) 外观清洁、无污垢，定置停放； 3) 吊钩防滑装置完好，升降限位行走机构运动灵活，断电制动可	1、有 1 项不符扣 0.35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 分		

			靠； 4) 钢丝绳索具完好，油润充分，无锈蚀； 5) 电控箱和手动操控器可靠； 6) 有电指示装置完好，接地线明接可靠。		
		通风机 2分	1) 通风机清洁，进出风口无积灰、污垢、阻塞、锈蚀； 2) 通风机收集系统的管路连接良好，无脱落泄漏； 3) 通风机风机轴承润滑良好，运行无异声； 4) 电控箱及箱内器件完好，接线可靠接触良好，无积灰、锈蚀，接地良好，控制有效； 5) 有保养计划，并有执行记。	1、损坏或不能用扣2分 2、有1项不符扣0.4分 3、有1项部分不符扣0.2分	
运行管理 30分	运行记录 10分	值勤记录 2分	1) 使用统一的值勤记录簿； 2) 正确填写各项内容，无涂改。	1、无值勤记录扣2分 2、记录不全或涂改扣1分	
		交接班记录 2分	1) 专用交接班记录本； 2) 记录完整、正确。	1、无记录本扣2分 2、记录不全不正确扣1分	
		巡视记录 2分	1) 专用巡视记录本； 2) 记录完整、正确。	1、无记录本扣2分 2、记录不全不正确扣1分	
		来电来访 来信记录	1) 专用来电来信来访登记簿； 2) 记录完整清晰(含时间、单位、	1、无登记簿扣2分	

		2分	人员、事由)。	2、记录不全不正确扣1分		
		设施设备 保养清 扫记 录 2分	1) 专用的设施设备保养清扫记录簿; 2) 记录完整清晰(含保养清扫时间、内容等)。	1、无记录簿扣2分 2、记录不全不正确扣1分		
	上墙 资料	泵站服 务范 围图 2分	1) 内容完整(含系统内主要干管的管径、分布、流向); 2) 相邻系统的关系; 3) 下立交路面最低点高程。	1、无图扣2分 2、内容不全扣1分		
	8分	泵站平 面布 置图 2分	1) 站内构筑物的位置; 2) 站内闸门位置、作用。	1、无图扣2分 2、内容不全扣1分		

附录 B(续 5)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 值	得 分	
运行 管理 30分	上墙 资料	泵站 剖面 图 2分	1) 正确反映泵站的立面布置情况; 2) 标明启泵水位、停泵水位, 技术水位、进水管管底高程。	1、无图扣2分 2、缺一项扣1分 3、一项内容不全扣0.5分		
	8分	泵站 管理 制度 2分	1) 岗位责任制; 2) 交接班制; 3) 巡视检查制; 4) 设备维护保养制。	1、无制度扣2分 2、每缺1项扣0.5分		
	运行台帐 8分		1) 水泵(含型号、流量、扬程、功率、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检修时间);	1、每缺1项2分		

		<p>2) 电机 (含型号、功率、电压、电流、转速、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检修时间);</p> <p>3) 变压器 (含型号、容量、高、低压侧电压、电流、联接组别、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保养、检修时间);</p> <p>4) 开关柜 (含高压柜: 柜名、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 低压柜: 柜名、台数、制造厂、出厂年月、保养、检修时间)。</p>	2、每 1 项部分记录不完整扣 1 分			
	人员配制 4 分	<p>1) 排水安全生产培训合格证;</p> <p>2) 按电业安全操作规程要求, 持有相对应的电业高、低压操作证;</p> <p>3) 《职业资格等级证书》司泵工等级证书。</p>	<p>1、无合格证扣 2 分</p> <p>2、无高、低压证扣 1 分</p> <p>3、无司泵工证扣 1 分</p>			
安全管理 工作 20 分	变 配 电 所 四 防 一 通 5 分	防汛 1 分	<p>1) 变配电室地坪、墙脚、电缆沟无渗水、积水;</p> <p>2) 变配电室有进水可能的门设置拆装方便、阻水有效的挡水板。</p>	<p>1、有 1 项不符扣 0.5 分</p> <p>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5 分</p>		
		防雨 雪 1 分	<p>1) 屋顶、墙面无渗漏水渍;</p> <p>2) 百叶窗、通风口、门窗缝隙无雨水飘入痕迹;</p> <p>3) 墙外落水管路完好、畅通。</p>	<p>1、有 1 项不符扣 0.3 分</p> <p>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 分</p>		
		防火 1 分	<p>1) 变配电室内、外严禁堆置杂物、易燃品或作仓库;</p> <p>2) 按面积火源介质配置适用的灭火器及黄砂桶, 灭火器放入灭火箱内, 灭火箱定位放置, 箱内设有点检卡, 并有执行记录。</p>	<p>1、有 1 项不符扣 0.5 分</p> <p>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25 分</p>		

		防小动物 1分	1) 护网百叶窗无锈烂孔洞，墙无孔洞，门窗完好，关闭有效； 2) 电缆沟电缆进出处封堵严实，电缆盖板无缺损及缝隙； 3) 开关柜底板封堵完好，电缆进出处封堵有效。	1、有 1 项不符合扣 0.3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合扣 0.2 分		
--	--	------------	---	--	--	--

附录 B(续 6)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安全管理 工作 20 分	变配 电所 四防 一通 5分	通 风 1分	1) 变配电室通风口、百叶窗等处无堆物堵塞； 2) 室内外通道畅通，无杂物堆置； 3) 通风机完好。	1、有 1 项不符合扣 0.3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合扣 0.2 分		
	安全用具 4分		1) 安全用具配置齐全有效（含绝缘手套、绝缘靴、绝缘毯、放电棒、接地线、验电器、安全标示牌等）； 2) 按规范规定，对高压安全用具有进行预防性试验，有试验计划及执行记录（绝缘手套、绝缘靴、验电笔半年 1 次，其余 1 年 1 次）； 3) 试验结果应有试验日期、合格标识； 4) 接地线及存放处均应有编号，并一一对应，有使用记录。	1、每缺 1 项扣 1 分 2、每 1 项内内容不完整扣 0.5 分		
	安全警示 2分		1) 按 GB2893《安全色》，消防设备、机器转动部件的裸露部分，起重机吊钩、紧急通道、易碰撞处，易坠落处或有危险的器材等应绘制规定的安全色。如：扶栏、扶梯、台阶、井、洞	1、有 1 项不符合扣 1 分 2、有 1		

			口等处； 2) 按 GB2894《安全标志》，站内可能发生坠落、物体打击、触电、误操作、机械伤害、燃爆、有毒有害气体伤害、溺水等处设置安全标志。	项部分不符扣 0.5 分		
		安全防护 5 分	1) 配置齐全有效的安全防护器具。如：应急灯、H ₂ S 防毒器具、灭火器、电气安全用具、安全标示牌、遮栏、挡水板、砂袋等； 2)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组织措施：工作票制度、工作许可制度、工作监护制度、工作转移终结制度并有执行记录； 3) 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技术措施：停电、验电、装设接地线、悬挂标示牌和装设遮栏，并有执行记录； 4) 孔洞、集水井等处的栏杆扶梯设置齐全有效； 5) 有可能进水的门，设置拆装方便、阻水有效的挡水板。	1、有 1 项不符扣 1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5 分		
		应急预案 4 分	1) 有突发事件及防汛应急预案； 2) 有演练计划及执行记录。	1、无预案扣 4 分 2、缺一个预案扣 2 分 3、无计划或执行记录扣 2 分		
站容站貌 10 分	室外环境 4.2 分	道路场地 1.2 分	1) 道路平整畅通、洁净、无杂物堆置；侧石齐全完好，无缺损；井盖无缺失碎裂，雨水口无堵塞； 2) 场地无积水，无杂物堆置，无卫生死角。	1、有 1 项不符扣 0.6 分 2、有 1 项部分不符扣 0.3		

				分		
--	--	--	--	---	--	--

附录 B(续 7)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站 容 站 貌 10 分	室外 环境 4.2 分	绿化 0.6 分	绿化内无杂草枯枝垃圾。	1、不符扣0.6分 2、部分不符扣0.3分	
		室外 照明 0.6 分	门灯、雨棚灯灯罩无碎裂脱落，光源、开关完好。	1、不符扣0.6分 2、部分不符扣0.3分	
	建筑 1.8 分	1) 围墙无开裂、倾斜、涂鸦；栅栏无空缺、锈蚀；大门无脱漆、锈蚀，牢固完好，开关活络； 2) 房屋外墙无裂缝，粉层贴面无起壳脱落，涂料颜色均匀柔和；门窗牢固、完好，洁净明亮，开关活络； 3) 天沟、落水斗、落水管牢固，无脱落阻塞，墙面无水渍污垢。	1、有1项不符扣0.6分 2、有1项部分不符扣0.3分		

		<p>6) 上墙资料布置整齐有序、牢固、完整协调，无乱张贴；</p> <p>7) 桌、椅、器具摆放整齐，无积灰。</p> <p>8) 备品备件定位放置，并有标识；</p> <p>9) 微波炉、冰箱定位放置，内外洁净，插座完好；更衣柜定位放置，柜内物品放置有序，严禁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入柜；</p> <p>10) 盥洗室卫浴洁具完好，无污垢、无积水，闸阀、龙头和水箱无滴漏水；</p> <p>11) 无晾晒衣物。</p>			
--	--	---	--	--	--

附件 3:

泵站运维清单

序号	类别	名称	备注
1	污水	东门	
2	污水	博乐路	
3	污水	菊园	
4	污水	新成路	
5	污水	福海路	
6	污水	塔城路	
7	污水	清河路	
8	污水	城中路	
9	污水	北门	
10	污水	新白银路	
11	污水	赵泾河	
12	污水	城北路 1#	
13	污水	城北路 2#	
14	污水	胜竹路 1#	
15	污水	胜竹路 2#	
16	污水	胜辛北路 1#	
17	污水	汇源路	
18	污水	米泉路	
19	污水	安亭 3#	
20	污水	博园路	
21	污水	春归路	
22	污水	春浓路	
23	污水	黄渡	
24	污水	徐行 1#	
25	污水	马陆	

26	污水	马东	
27	污水	南翔 1#	
28	污水	南翔 2#	
29	污水	南翔 3#	
30	污水	南翔 4#	
31	污水	百安路	
32	污水	和陈路	
33	污水	恒飞路	
34	污水	霜竹路	
35	污水	朝阳河	
36	污水	科盛路	
37	污水	漳浦河	
38	污水	高石路	
39	污水	北双庙	
40	污水	思义路	
41	污水	叶城路	
42	污水	徐行 2#	
43	污水	沪宜公路	
44	污水	伊宁路	
45	污水	金润路	
46	污水	世盛路	
47	污水	S6	
48	污水	西开发	
49	污水	钱门塘路	
50	雨水	墨玉路	
51	雨水	陈家山路 1#	
52	雨水	陈家山路 2#	
53	雨水	胜辛路 G1501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二、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首先，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其次，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

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评标基准价：是经初审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无缺漏项的报价，投标报价即评审价；对于有缺漏项的报价，其投标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报价中。

（4）如果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评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②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times 50%；

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④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标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投标人不能按时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3、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综合评分法

2026 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得分	0~10	报价得分 = 报价分值 × (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设施现状分析	0~5	对项目设施现状、泵站情况及三年养护期变化趋势的综合分析。根据投标文件对设施现状分析是否全面深入，是否客观反映设施状况进行评定，较好 4-5 分，一般 2-3，较差 0-1 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及对应思路	0~5	对本项目养护运行管理重难点的分析及总体养护思路。根据投标文件对重点难点的分析是否准确，是否提出针对性有效措施，养护思路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并有所提升进行评定，较好 4-5 分，一般 2-3，较差 0-1 分。
运行管理方案	0~10	运行管理模式、管理体系、制度建设是否完善，日常巡视和交接班的管理、与路政、公安交通等部门的配合协调、服务与投诉的处理、现场施救除障、资料管理等是否完备规范高效。是否全面深入，是否客观反映设施状

		况进行评定，较好 8-10分，一般 4-7，较差 0-3分。
养护维修作业方案	0~10	设施养护维修作业要求及管理思路、作业方案，常见质量问题分析，养护维修的重点及针对性措施，设施检查检测方法及运行养护技术措施等是否符合质量标准、是否符合规范要求、设施结构安全是否受控。是否全面深入，是否客观反映设施状况进行评定，较好 8-10分，一般 4-7，较差 0-3分。
交通组织	0~8	养护作业对交通组织的要求，日常养护、维修作业交通组织总体思路和交通组织方式，养护封道技术方案，封道作业的安全管理重点及针对性措施，较好6-8分，一般3-5，较差0-2分。
质量保证措施	0~8	是否具备覆盖项目全过程质量管理的制度，包括主要材料、养护作业、运行作业、维修作业、检查检测作业、应急处置等过程的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具体可操

		作, 质量的检查、验收是否具备明确的方法和标准, 较好 6-8 分, 一般 3-5, 较差 0-2 分。
安全文明措施	0~8	是否具备完善的安全生产保证管理制度, 生产现场、主要作业过程的安全保证措施及文明施工管理、环境保护方面的保证措施, 措施是否具体可操作, 是否根据项目作业安全、文明施工现状采取针对性措施, 较好 6-8 分, 一般 3-5, 较差 0-2 分。
应急保障方案	0~10	是否具备应急组织体系, 应急人员、设备、物资保障情况, 应急响应方案 (包括详细的应急响应过程, 响应方式, 响应时间等) 是否全面, 符合路路交通管理部门要求; 是否具有应急管理经验, 较好 8-10 分, 一般 4-7, 较差 0-3 分。
技术工人和劳动力配置	0~5	班组作业人员数量、工种、特殊工种人员配置及持证满足需求情况综合评定。(好的 4-5 分, 较好的 2-3 分, 一般的 0-1 分)
项目经理	0~3	具有市政类专业二级及

		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或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 1 分；具有类似泵站养护运维项目经验的得 1 分，每增加一个加 1 分，最高得分为 2 分。需提供相关证书及体现个人业绩的有效证明。
其他成员	0~3	其他成员具有泵站运行工职业资格证、高压电工操作证、低压电工操作证；上述证书每满足 1 项，得 1 分，最高 3 分（投标单位需提供证明，不提供的不得分）。
物资设备配备	0~4	拟投入本项目的物资设备种类及数量满足需求情况（包括租赁、购买），具体设备包含泵站运维车、泵站巡检车、冲洗车。上述设备提供完全得 3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全不得分。完全提供三种车辆的基础上，提供设备数量大于 3 辆（不包括 3 辆），得 1 分。（投标单位需提供车辆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协议复印件为准，不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业绩	0~10	投标人近 3 年（2023 年 2 月-至今）以来承接的有

		<p>效的类似项目业绩，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有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每增加一个有效业绩加 2 分，最高得分为 10 分，没有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0 分。应提供相关业绩的合同复印件。</p>
节能环保政策执行	0~1	<p>投标人承诺养护过程中优先使用具有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并提供承诺书（承诺书自拟）的得 1 分。</p>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核对并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核对及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最近三年内因违法行为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情况：

(3)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2026 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包 1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分类名称	报价费用	备注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其他费用		详见明细（ ）
	利润		详见明细（ ）
	税金		详见明细（ ）
报价合计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數位。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投标报价应考虑国家政策性最低工资调整因素。

（4）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5）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2026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包1
2	自定义	投标人资质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条件。	包1
3	自定义	联合投标	不接受联合投标。	包1
4	自定义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请根据要求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要求及格式以采购文件为准。	包1

2026年嘉定区雨污水泵站运行维护项目符合性要求包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投标文件签署等	符合招标文件规	包1

	要求	定：(1)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2) 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3)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2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不少于 90 天。	包 1
3	投标报价	1. 不得进行选择 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2. 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 投标报价；3. 投标 报价不得超出招 标文件标明的采 购预算金额或项 目最高限价。	包 1
4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 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包 1
5	其他无效投标情 况	不存在招标文件 规定的其他无效 投标情况。	包 1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汇标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	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投标文件页次	备注

说明：上述具体内容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标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及盖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 反面

7、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从业人数：

（三）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9、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联企业〔2011〕300号）。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0、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1.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2、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业主情况		
						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方式
1								
2								
3								
4								

说明：类似项目的合同复印件等，其中合同复印件指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和合同双方盖章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4、《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如有）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达成分包意向，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意向如下：

一、分包意向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为投标方、（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为分包意向供应商，（甲公司全称）以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响应。若中标，（甲公司全称）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承接分包意向的各供应商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分包合同。（甲公司全称）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二、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如中标，分包供应商分别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分包部分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2. 分包意向供应商 1 （公司全称） 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占合同总金额 %的工作内容。

3. 分包意向供应商 2 （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占合同总金额 %的工作内容。

三、接受分包的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的关系：

1. 分包意向供应商 1 （公司全称）与分包企业之间（请填写：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2. 分包意向供应商 2 （公司全称）与分包企业之间（请填写：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四、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甲公司全称）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如中标，分包意向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终止本意向协议。

六、本意向书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七、本意向书正本一式___份，（甲公司全称）及各分包意向供应商各持一份，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甲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乙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 各方成员应在本意向书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意向书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表格格式

1、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出生 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和专业			从事本类 项目工作 年限			联系方式	
职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业绩： 胜任本项目负责人的理由：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组 成员姓 名	年龄	在项目 组中的 岗位	学历和 毕业时 间	职称及 职业资 格	进入本 单位时 间	相关工作经 历	联系方 式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投标人相关的资质、荣誉等证书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资质、荣誉等证书名称	数量	详细内容所在投标文件页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主要管理制度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管理制度名称	执行起始时间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说明：列出目录即可，主要规章制度的具体内容可在技术响应文件相应部分另行提供。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文本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项目名称: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310114000251212160396-14302495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2 项目简介: 区水务局负责运行管理的雨污水泵站共有 53 座,其中污水泵站共有 49 座,雨水泵站 4 座。包括: 污水泵站流量 $\leq 0.1\text{m}^3/\text{s}$ 的 2 座, $\leq 0.2\text{m}^3/\text{s}$ 的 12 座, $\leq 0.5\text{m}^3/\text{s}$ 的 24 座, $\leq 0.6\text{m}^3/\text{s}$ 的 4 座, $\leq 1.00\text{m}^3/\text{s}$ 的 4 座, $\leq 2.00\text{m}^3/\text{s}$ 的 3 座; 雨水泵站流量为 $\leq 1.00\text{m}^3/\text{s}$ 的 4 座。24 座泵站单独安装水质在线监测

设备共计 24 套；22 座泵站单独安装除臭设备共计 22 套。本项目拟委托专业第三方单位开展上述区属雨污水泵站设施设备的运维管理，确保雨污水泵站安全运行；同时按照甲方要求，做好泵站运行调度配合工作。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大写金额：[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嘉定区塔城东路 400 号。

2.3 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

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方式：**[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一）甲方根据《上海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检查内容及评分标准》开展排水泵站运维考核，考核分数作为泵站运维费用拨付依据。

（二）本项目按照汛前、汛中、汛末分3次考核后支付服务费用，支付比例分别是合同款的30%、30%、40%。具体视当年度预算按实支付。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

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

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分包与转包

18.1 合同禁止转包。

18.2 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8.3 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不得再次分包。

18.4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乙方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8.5 如乙方违法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承担_____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
动获取参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
动获取参数）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八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按照本项目责任分工，质疑事项涉及招标组织程序、中标结果等的，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对象为集中采购机构；质疑事项涉及项目采购需求的，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对象为采购人；投标人提出质疑但无法区分质疑对象的，先交由集中采购机构梳理区分再行使质疑。

一、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1. 集中采购机构

联系人：严老师

联系电话：69989888 转 2608

2. 采购人

联系人：**张巍**

联系电话：**021-59521610**

二、质疑函提交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当一式三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及分包号；
-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质疑请求和主张；
- （四）质疑所依据的具体事实和根据（应当附有充足有效的线索和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名称及具体条款的内容；
-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应当向采购中心提交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事项、权限及有效期限。

三、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驳回质疑：

- （一）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二)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 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供应商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四)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规章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四、附件：

附件 1：质疑函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1

质疑函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被质疑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_____：

本供应商认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第几包）的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我们的权益受到损害，现向你单位
提出书面质疑。

一、具体质疑事项：

1、_____。

2、_____。

……

二、质疑请求和主张：

_____。

三、事实依据、理由（事实陈述及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
文件名称和具体条款）：

_____。

附件：相关证明材料

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注册地址位于
的_____（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兹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属单位、职务），其身份证号码：_____，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项目名称、编号）采购向
贵中心提出质疑，其有权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并做出相应决
定。

本授权书自签发之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始终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地 址：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公司名称：_____

(公章)

日 期：_____